

## 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6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1年6月10日以电话、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正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是公司根据募

集资金实际情况，经过审慎研究后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因此，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具体情况，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涉及募集资金的用途、建设内容等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6月16日